

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责任保险条款

(注册编号: H00010830912017050965481)

总则

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、投保单、保险单以及批单组成。凡涉及本保险合同

第二条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(港澳台地区除外)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(不

第三条 在保险期间或保险合同载明的追溯期内,被保险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

第四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,被保险人因保险事故而被提起仲裁或者诉讼的,对应由

第五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、费用和责任,保险人不负责赔偿:

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、费用和责任,保险人不负责赔偿:

第七条 被保险人在相关评估资格证书、营业执照被注销、撤回、吊销期间或被保

第八条 被保险人在相关评估资格证书、营业执照被注销、撤回、吊销期间或被保

第九条 被保险人在相关评估资格证书、营业执照被注销、撤回、吊销期间或被保

第十条 被保险人在相关评估资格证书、营业执照被注销、撤回、吊销期间或被保